

# 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8年度，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致力于推进公司规范运作与科学决策，促进公司长远、稳健发展。

现就董事会2018年度的工作情况作出如下报告：

### 一、2018年工作概述

2018年以来，中国家电市场整体面临的压力较大，一方面是由于国家发展进入平稳期，居民家庭的家电保有量已达较高水平，受房地产市场低迷影响，家电市场业绩增长缓慢；另一方面，由于行业竞争激烈，生产以及销售成本越来越高，家电企业纷纷转型提效，家电市场进入精细化效率运营时期。面对诸多不利因素，公司通过多年的积累，包括技术、品牌、渠道等，对内优化产业结构，加强生产运营，降本增效，研发创新，对外加大海外市场的拓展，增加小家电品类的供给等，迎合市场需求，满足客户要求，扎实做好新老客户的维护和开发，力争企业效益最大化、最优化，努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长远发展。

由于深圳市中科创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6日办公场地被查封、银行账户被冻结，公司已于2019年1月9日召开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暂停开展商业保理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实现营业收入173,427.49万元，同比上升21.14%，实现营业利润9,587.78万元，同比上升407.6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83.59万元，同比上升2549.92%；实现基本每股收益0.26元；母公司实现营业利润314.66万元，同比上升105.42%；净利润-597.64万元，同比上升90.16%。利润大幅上升主要系2017年度公司全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净利润基数较低所致。

### 二、2018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8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

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各类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全年共召开八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1	2018.1.30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li> <li>2、《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li> </ul>
2	2018.4.24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li> <li>2、《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li> <li>3、《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li> <li>4、《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li> <li>5、《公司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li> <li>6、《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li> <li>7、《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li> <li>8、《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li> <li>9、《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li> <li>10、《关于2017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li> <li>11、《关于2017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li> <li>12、《董事会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li> <li>13、《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li> <li>14、《关于制定&lt;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gt;的议案》</li> <li>15、《关于终止募投项目的议案》</li> <li>16、《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li> <li>17、《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li> </ul>

			<p>18、《关于房屋转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9、《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3	2018.6.4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p>1、《关于增补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2、《关于对两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3、《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p> <p>4、《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4	2018.6.2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p>1、《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p> <p>2、《关于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p> <p>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5	2018.7.27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p>1、《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关于对外出租厂房的议案》</p> <p>3、《关于拟终止对深圳市中科鼎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的议案》</p> <p>4、《关于拟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p> <p>5、《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6	2018.8.20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p>1、《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p> <p>2、《2018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7	2018.10.23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p>1、《关于变更商业保理业务会计估计的议案》</p> <p>2、《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正文及全文》</p> <p>3、《关于公司拟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p> <p>4、《关于继续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保</p>

			<p>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p> <p>5、《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的议案》</p> <p>6、《关于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p> <p>7、《关于修订&lt;公司章程&gt;的议案》</p> <p>8、《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8	2018.11.2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1、《关于对外出租厂房的议案》

## （二）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8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了四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1	2018.5.18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p>1、《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p> <p>2、《监事会2017年度工作报告》</p> <p>3、《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p> <p>4、《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p> <p>5、《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p> <p>6、《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p> <p>7、《关于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p> <p>8、《关于2017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p> <p>9、《关于2017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p> <p>10、《董事会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11、《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p> <p>12、《关于终止募投项目的议案》</p>

			13、《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
2	2018.6.21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增补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对两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	2018.8.20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拟终止对深圳市中科鼎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的议案》
4	2018.11.13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拟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2、《关于继续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3、《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的议案》 4、《关于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关于对外出租厂房的议案》

### (三)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状况，积极研究符合公司发展方向的战略布局，为公司发展出谋划策，促进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认真审议公司内审部门提交的内审报

告及工作计划，审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与年审会计师在审计过程中应重点关注和检查的事项保持沟通和交流。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业绩进行考评，并制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薪酬方案。

### 4、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提名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了资格核查，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义务、行使权力，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等方面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 四、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要求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投资者电话、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网上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加强与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及时解答投资者关心的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发展前景等问题。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

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树立健康、规范、透明的公众形象。

## 六、2019年工作展望

2019年家电市场需求仍处于弱周期，宏观经济下行、地产调控、中美贸易争端扩大，终端家电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家电外观复合材料（PCM/VCM）作为公司的主营业务，保持合理的盈利空间仍是公司近阶段的重要目标。

近几年来，家电自动化、智能化产品的比重持续增加，家电市场高端化趋势对公司未来的生产制造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依托现有的产业基础，自主研发新产品、新工艺，提升产品品质、改善产品外观，加快产业转型、调整产业结构，进一步巩固行业领先优势。同时，加强与客户的对接，以严格的管理，及时、高水准的服务和不断提高的产品质量，确保用户满意，促进合作共赢。

2019年1月30日十部委印发《进一步优化供给推动消费平稳增长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施方案(2019年)》，公司应把握当下利好，将机遇转化为销售量的增长，在当年家电产业利好的前提下，加强销售队伍建设，提高管理质量，持续增强研发实力，积极开发新客户。在充分发挥公司产品市场竞争优势的同时探索打入新兴小家电市场路径，寻求长期合作伙伴。

公司将更加注重人才储备，注重内部优化提升人才队伍培养，通过优化绩效考核、加强培训及在岗辅导，提升团队整体素质，让广大员工随着公司的发展提升自我、展现自我、实现自我。加大市场化选人用人力度，加强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夯实专业化、国际化人才基础，筑牢企业发展的人才支撑。

2019年度，董事会将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董事会将大力推进以下工作：

1、公司将继续遵守公平、公开和诚信的原则，建立健全公司管理治理规则，保证内控的实施，增加公司透明度。

2、根据规范要求，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